

证券代码：688097

证券简称：博众精工

公告编号：2022-034

##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众精工”）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分别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9,333.10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 109,851.42 万元，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9,396.55 万元。

在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公司现阶段经营业绩、生产经营计划及未来资金投入的需求等因素，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说明

2021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是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研发项目投入较大，资金需求较大，为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1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主营业务为自动化设备、自动化柔性生产线、自动化关键零部件以及工装夹（治）具等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自动化设备的下游应用主要包括消费电子产品制造业、新能源汽车制造业等。

消费电子行业的终端产品具有加工工艺精细、技术要求高、更新速度快、需要持续创新等特点，一款消费电子产品的生命周期通常不超过 12 个月，受消费电子快速的更新换代影响，生产线的周期一般在 1.5 年左右。产品的快速更新换代提高了该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的更新频率。该领域的龙头企业对设备供应商的生产工艺、产品精密度等有较高要求，能提供的较为优厚的价格条件。博众精工的自动化设备在消费电子领域主要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TWS 蓝牙耳机、智能手表等消费电子产品的组装和检测，产品主要服务于消费电子领域的大型厂商。受益于公司下游客户强大的市场竞争力和销售规模，公司产品的市场容量较大。

新能源汽车及动力电池行业在响应国家号召实现碳中和的背景下迎来了迅猛发展的契机。新能源汽车制造商为抢占市场，需加速产能的扩增。在行业快速增长之下，锂电池厂产能持续紧张。2020 年三季度开始，国内锂电池厂提出大规模扩产计划并展开大规模设备招标，海外电池厂加快建设，整车厂开始布局锂电池制造，极大地拉动了对锂电生产设备的需求，锂电生产设备行业订单快速增长且产能趋于紧张，整体来看，锂电设备行业将再次迎来了高成长阶段。另外，新能源汽车能源补充方式将呈现多样化和场景化的特点，充电、换电均有各自的应用场景和客户基础。随着国家对于支持充换电商业模式创新、推进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政策陆续出台，可以预见，充换电站设备面临发展的重大机遇。

##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在自动化设备领域深耕多年，产品已覆盖消费电子全系列终端产品制造设备、锂电池制备设备、智能充换电站等多个领域。由于公司的产品质量稳定，性能优异，综合服务具有较强的竞争力，逐步得到越来越多客户的认可和信任，在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与国内外知名企业苹果、华为、宁德时代、蔚来汽车、吉利、东风、北汽、富士康、和硕联合、广达、纬创等建立了良好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从而保证了公司的业务量稳定快速发展。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382,708.16 万元，同比增长为 47.3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8,939.10 万元。公司目前处于高速发展期，业务增长较快，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及研发创新的投入较大，需要大量资金支持。

###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用于研发投入、扩大产能以及支持公司必要的运营需求，保障企业的健康和长远发展，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现金分红，积极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进行回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的成长和发展成果。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期，资金需求较大，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经营计划及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计划的考虑，从公司发展的长远利益出发，符合公司当前的发展状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该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进行现金分红。

###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运营及拓展新业务所需流动资金的需求与股东回报之间的平衡，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实施该预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将其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

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